

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暨取得营业执照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设立全资子公司的情况概述

基于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，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以自有资金出资 1,000 万元人民币设立全资子公司浙江泰林新材料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泰林新材料”）。近日，泰林新材料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，并取得了杭州市富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《营业执照》。

本次设立全资子公司事项已经公司执委会审议通过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本次设立全资子公司事项无需提交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审议。本次设立全资子公司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亦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基本情况

- 公司名称：浙江泰林新材料有限公司
-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30183MAEFPUER4U
- 公司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）
- 成立日期：2025 年 3 月 25 日
- 法定代表人：沈志林
- 注册资本：壹仟万元整
- 住所：浙江省杭州市富阳区春江街道富春湾大道 2723 号 17 幢 578 号
- 经营范围：一般项目：新型膜材料制造；新型膜材料销售；新材料技术研发；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制造；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销售；塑料制品制造；塑料制品销售；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；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；气体、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制造；气体、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销售；仪器仪表制造；仪器仪表销售；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；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；货物进出口；

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工业酶制剂研发；发酵过程优化技术研发；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。许可项目：消毒剂生产（不含危险化学品）；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生产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）。

三、设立全资子公司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设立全资子公司的目的

本次设立全资子公司事项是基于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，有利于提升公司综合实力和整体竞争力，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战略规划和实际经营需要，对提高公司综合效益有着积极意义。

（二）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设立全资子公司以公司自有资金投入，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，不会对公司的财务和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、公司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四、风险提示

本次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未来可能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宏观政策调控、市场变化、经营管理、资源配置、项目实施等各方面不确定因素，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、经营风险。公司将密切关注其发展动态，以不同的对策和措施积极防范及化解各类风险，力争获得良好的投资回报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1. 公司执委会会议纪要；
2. 泰林新材料营业执照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3月26日